

枞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枞阳县新建坟墓、硬化坟墓专项整治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枞政办秘〔2025〕9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有关部门：

《枞阳县新建坟墓、硬化坟墓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2025年4月16日

枞阳县新建坟墓、硬化坟墓专项整治工作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殡葬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有效遏制新建坟墓和硬化坟墓问题，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移风易俗，结合我县实际，决定从 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12 月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新建坟墓、硬化坟墓专项整治工作，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殡葬改革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殡葬管理法律法规，以保护生态环境、节约集约土地资源、推进移风易俗为导向，全面整治新建坟墓和硬化坟墓（含超面积墓穴、豪华墓、活人墓等）等突出问题，坚决整治存量、遏制增量，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推动殡葬改革与生态文明建设协调发展。

二、工作任务

（一）分类整治存量

1.全面摸排排查。各乡镇开展拉网式排查，对辖区内新建、硬化的坟墓建立问题清单台账，明确位置、面积、占用土地性质、墓主及其亲属相关情况。

2.分类推进整治。各乡镇要按照“一墓一策”的要求制

定整治方案，明确整改责任人、整改时间、整改措施等内容，对硬化的坟墓采取“迁、拆、改、挡”等方法，进行整治。

（二）坚决遏制新增

1.加强源头管控，严禁在公墓以外新建坟墓。严格执行殡葬政策，禁止在耕地、林地上新建坟墓。建立骨灰去向追踪制度。县殡仪馆每日将第二天火化信息推送至各乡镇，各乡镇要组织人员主动上门服务，引导丧者家属将骨灰一律送入公墓安葬，要全程跟踪骨灰去向，每日要将安葬情况报县殡管所（见附件1）；要及时发现问题，对丧属领取骨灰后实施私埋乱葬的，应立即组织力量制止。对2025年4月后新建或硬化的坟墓，一律由乡镇组织拆除并恢复土地原貌。

2.加强监管，严查新建硬化坟墓行为。实行网格包保，乡镇要落实网格化巡查责任，建立巡查走访制度，尤其是在“清明”“冬至”等特殊时期，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置”。对发现的新建硬化坟墓行为，乡镇要及时组织力量制止。

3.深化移风易俗，巩固殡葬改革成果。县直相关部门、各乡镇要通过微信公众号、广播电视、宣传车、横幅等方式加强殡葬政策宣传，倡导厚养薄葬、生态安葬理念。

县民政局设立举报热线（热线电话为：0562-3210758），欢迎群众举报监督，对新建和硬化坟墓实行“零容忍”。党员、干部要做殡葬改革的带头人，严格执行殡葬管理政策，严禁新建坟墓、硬化坟墓。

三、时间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5年4月20日前）：召开全县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议，部署新建坟墓、硬化坟墓专项整治工作，印发实施方案，明确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政府有关部门职责。

（二）摸底排查阶段（2025年4月21日-30日）：各乡镇开展摸底排查工作，向县民政局报送新建坟墓和硬化坟墓排查情况（见附件2）。

（三）集中整治阶段（2025年5月-11月）：各乡镇要结合实际细化措施，注意方式方法，稳妥推进，确保整治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于11月前完成整治任务。

（四）巩固总结阶段（2025年12月）：各乡镇上报整治工作总结，县民政局根据整治工作开展情况推动建立殡葬管理长效机制。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由县政府负责同志任组长，民政、自然资源（林业）、公安、农业农村等部门参加的县新建坟墓、硬化坟墓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工作专班每月召开一次工作调度会，研究整治工作中的重要问题。各乡镇要建立工作机制，统筹推进，切实抓好底数摸排、问题整改、政策宣讲、矛盾防范化解等工作；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研究部署、调度推进。村（居）要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和村（居）民自治组织作用，提升基层治理能力，推动责任落地落实，打通殡葬服务“最后一公里”，对涉及人数众多、情况复杂的

问题，要认真研究、稳妥推进，防止引发负面舆情，保持社会稳定。

（二）加强部门联动。民政、自然资源、公安、农业农村等部门要切实履职尽责，发挥各自职能优势，通过沟通会商、信息共享、联合执法等方式，联动协作，形成工作合力。民政部门要牵头做好此次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协调工作，指导镇村摸清问题底数；自然资源（林业）部门要负责提供耕地、林地及永久基本农田的空间范围等基础数据，对占用耕地、林地建坟破坏种植条件的责令限期改正或者整治；公安部门要依法严打新建坟墓、硬化坟墓等侵占土地涉及的犯罪问题；县农业农村局要牵头做好农村移风易俗宣传引导工作。

（三）强化问责问效。按照一级对一级负责要求，各乡镇主要负责同志要对上报的排查登记表和摸排整治工作报告签字确认，对数据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对摸排不彻底、数量不准确、漏报、虚报、瞒报的，对整治工作不扎实、走过场、敷衍塞责的，特别是增量未遏制、存量整治后又反复的，将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四）建立长效机制。要建立“去世—火化—安葬”全链条闭环工作机制，从源头防止新建坟墓和硬化坟墓现象的发生。相关部门和乡镇要建立协调联动机制，加强对新建坟墓和硬化坟墓行为的查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形成监管合力。

附件：1.XX 乡镇逝者骨灰安葬情况表
2.新建坟墓、硬化坟墓排查登记表

附件 1

XX 乡镇逝者骨灰安葬情况表

日期：

填报人：

死者姓名	村别	骨灰安葬情况	备注

附件 2

新建坟墓、硬化坟墓排查登记表

填报单位：

主要负责人签字：

登记时间：

序号	所属乡镇 / 村 / 组	坟墓具体位置	墓穴类型 (新建坟墓/ 硬化坟墓)	墓主姓名	墓穴面积	建造时间	占地类别	亲属姓名	联系方式	亲属是否 为党员干部	整改责任人	整改方式	整改时间	备注

枞阳县政务公开网